

# G5京昆高速公路绵阳至成都段扩容项目 成都段地籍测绘及确权登记技术服务

## 比选公告

### 1. 比选条件

根据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加快推进建设、营运项目土地确权登记工作的通知》（川高路函（2022）423号）的要求，为加快推进G5京昆高速公路绵阳至成都段扩容项目成都段（以下简称“本项目”）土地确权办证工作，明晰用地上权，减少土地权属争议，挖掘开发价值，提高土地利用效益。经公司研究同意，由四川成绵苍巴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比选人，采取公开比选方式确定本项目地籍测绘及确权登记技术服务单位。现已具备比选条件，有意向且符合条件的单位均可参加本次公开比选。

### 2. 项目概况与比选范围

**2.1 项目概况：**成绵扩容项目成都境内长约42.2km（含连接线，以实际长度为准），成都境内路线走向沿着成金青，起始于金堂县官仓街道，即成金青快速通道跨越成都第二绕城高速公路、毗河大桥，经泰兴街道、石板滩街道，跨越成都第一绕城高速公路，全长约32.5公里，全高架桥，与成金青快速通道共线，上层为成绵扩容项目。境内设置5处互通式立交，即清江互通、二绕复合互通、青白江互通、一绕复合互通、新都互通。主线采用设计速度120公里/小时，路基宽度42米，双向8车道高速公路技术标准，互通连接线采用一、二级公路标准建设。

**2.2 比选范围：**本次比选范围为G5京昆高速公路绵阳至成都段扩容项目成都段地籍测绘及确权登记技术服务，主要工作详见本比选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

**2.3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开始至取得不动产权证书止。

### 3. 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资格要求：**具有独立企业法人或事业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信息表；具有测绘主管部门颁发的处于有效期内的乙级及以上测绘资质证书。

**3.2 业绩要求：**近5年内（2018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过1个类似项目业绩（类似项目业绩是指含地籍测绘或权属调查或确权颁证类的项目，如同时含有上述两项或两项以上内容视为一个项目业绩）。

**3.3 项目负责人要求：**具有测绘类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提供投标截止月上月或上上月之前起连续6个月在比选申请人单位参保的证明材料。

**3.4 信誉要求：**（1）~（2）项以比选人核查的投标截止日网页信息内容为准，（3）项以提供的承诺函为准。

（1）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事业单位除外）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本次比选不予接受其投标。

（2）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查询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本次比选不予接受其投标。



(3) 在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间，比选申请人（单位）、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或裁定认定犯单位行贿罪（包括行贿罪、单位行贿罪、对单位行贿罪、介绍贿赂罪等）的，**本次比选不予接受其投标。**

### **3.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也不允许任何形式的转包或分包。**

3.6 与比选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比选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本次比选活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个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比选均无效。**注：控股关系，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 **4. 评审办法**

本次比选采用资格后审、双信封形式，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

## **5. 比选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比选的比选申请人，请于 2023 年 6 月 14 日 至 2023 年 6 月 21 日，通过以下任意一种方式获取比选文件、补遗书（如果有）：

方式一：登录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http://www.scgs.com.cn/>）免费匿名下载比选文件电子版。

方式二：登录四川成绵苍巴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分公司（<https://cmcb.scgs.com.cn/>）免费匿名下载比选文件电子版。

比选人不提供其他任何报名和比选文件、补遗书（如有）获取的方式。

5.2 比选申请人应在比选期间适时关注上述网站，并及时下载相关内容，比选人不再另行通知。如有问题或疑问，应及时与比选人联系；逾期未联系的，比选人视为比选申请人无任何问题，或是已收到或默认已收到，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比选申请人自行承担。

## **6. 比选申请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6.1 比选申请文件送交的时间为 2023 年 6 月 21 日 09:00~9:30 时（北京时间，下同），比选申请文件送交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6 月 21 日 09:30 时，比选申请人必须将密封完好的比选申请文件以面交方式送达到比选人指定地点：**四川省成都市新都区桂湖东路 214 号 4 楼 B0411 会议室**。比选人定于比选申请文件送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同一地址举行公开开标。比选申请人应派代表出席并签认开标结果，若比选申请人因故缺席，则表示默认开标结果。

6.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比选申请文件，比选人不予受理。

## **7. 联系方式**

比选人：四川成绵苍巴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四川省成都市新都区新都镇桂湖东路 214 号

联系方式：邓女士（028-60650774）